

证券代码：002273

股票简称：水晶光电

公告编号：（2020）115 号

**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**  
**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203350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，并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（2020）110 号）。

根据《反馈意见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《反馈意见》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，并做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。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回复》。公司将按要求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及时上报中国证监会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0 年 12 月 31 日